

表 A18 监理工程师通知回复单

工程名称:中电工程浙江青田东源镇、万山乡 35MWp 复合利用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: 30-NC300601S-CB-ZHA18-007

致: 中电工程浙江青田东源镇、万山乡 35MWp 复合利用光伏发电项目
 监理单位

我方接到编号为 30-NC300601S-JL-007 的监理工程师通知后, 已被要求完成了 相关问题的整改 工作, 现报上, 请予以复查。

详细内容:

1. 现场电气接线作业人员已经增加。
2. 低压电缆敷设已按规范要求整改。
3. 低压电缆直埋部分电缆沟深度已加深符合规范要求。
4. 低压电缆桥架安装分线及转弯处已按规范要求整改。
5. 支架之间接地沟深度已加深, 符合规范要求。

以上问题已整改完成

承包单位 中电工程浙江青田东源镇、万山乡
 (复合利用光伏发电工程)
 项目经理: 马尚军
 日期: 2020.12.22

总承包单位审核意见:

总承包单位 (章): 林均岭
 项目经理: 林均岭
 日期: 2020.12.22

项目监理机构复查意见:

同意

项目监理机构 (章): 郭俊兴
 专业监理工程师: 郭俊兴
 日期: 2020.12.24

填报说明:

本表一式 5 份, 由承包单位填报, 建设单位、项目监理机构、承包单位各一份, 总承包单位 2 份。



